

內科新說

喜康

咸豐八年新鐫

內科新說

江蘇上海仁濟醫館藏板

此名醫書五種即
內科新說
婦嬰新說
博物新編
西醫畧論

卷之五

序

余自道光己亥來中大施診今已二十年
療治病證歲以萬計暇悉華人體質且知
西國醫理有足訂中土之謬者因著全體
新論畧言其概書中所述每與中土歧異
然華人頗有信者蓋確實有據之理人無
異辭也近歲來上海因華友管茂才喜談

醫學遂與商酌復著西醫略論婦嬰新說
及內科新說三書皆發明金體新論以廣
其用內科新說所論審證用藥之法皆取
歐羅巴醫書擇其要義譯以唐文適余將
返英國再來之期未能豫定西人在滬貿
易者取余前後所著各書彙印千本廣為
流布方今中外一家共敦和好學問技藝

互相師教我西國爲有裨益中土之事無
所秘惜醫學其一端也至此書要旨讀者
觀例言自見云是卷序

咸豐八年歲次戊午十月合信氏識於上

海仁濟醫館

內科新說例言

一中土醫書有同一病源見證小異別立病名者徒亂人意今以臟腑爲綱領較有端緒

一分卷之意上卷專論病證下卷備載方劑藥品

一分篇之意先總論次血次臟腑各病證悉以類從如水證熱證黃證瘡證皆全體累血病故篇第相連頭痛癲狂皆腦病故篇第相連勞證欬血皆肺病故篇第相連餘可類推此外有已詳西醫略論者如腦炎中風癱瘓之類今不更述

一藥劑以中土所產爲主有必須備用而中土所無者間用番藥以補中土之不及但番藥品味甚多不能詳述今所選用皆

易購之品。近日上海粵東各港口有番藥房。華人購買甚易。或有相識番友託其寄資至泰西購致。價尤廉也。本館另刊醫學英華字釋所列

藥名皆各港番藥房現有者。華人不難據此指買也。

一泰西權量與中土不同。今皆改從中土。概用兩錢分釐字樣。以免舛誤。惟中國權衡不及西國製造靈活。用以試秤釐毫。每多不準。洋製小天平專爲醫家稱藥之用。價不甚昂。所宜購備也。

一身體病證方劑藥品皆用中土醫書名稱。欲便華人解識也。間有中土醫書所無。或名實不符者。不得不用西國名稱。仍用華文或譯取其意。或譯取其聲。閱者詳之。

一諸篇每多互相發明，讀者須通閱全書，方能融貫，或別詳全體新論、西醫略論、婦嬰新說，須合數書參觀，泰西醫理及治療之法，雖不全備，然亦略見梗概矣。

一西國藥品，經歷代醫士，愈講愈明，故後代本草精過古昔。此書所述，係近年西國通行之本，皆屢經試用，確有效驗，所望中國醫官知古昔本草不盡可憑，或免墨守貽誤。

一此書所述藥劑，皆取用新美真材，故分兩輕而效驗速。每見市販藥材，以偽亂真，更多陳朽霉蛀，毫無功力，雖多服亦未必取效。此醫者病者所當知也。

一病有宜緩治者，則藥應少服多次；有宜急治者，則藥應一次。

多服又散末精製功力大概勝過藥水平日須講明此理臨證確有把握勿因一服不應遽思改投他藥也

一余著書之意欲使泰西醫學流傳中土故於字句同異藥劑輕重斟酌詳審不肯苟且誤人觀者諒之

內科新說目錄

卷上

總論病原及治法 由一至二

論飲食消化之理 由三至四

血運行論 五

醫理雜述 六

炎證論 十二

血證論 十四

水證論 十六

熱證論 十八

發黃證論 廿

瘧證論 廿一

頭痛 廿三

癲狂 廿六

心病證論 卅

肺病證論 卅五

勞證 卅十

欬血 卅十

胃病證論 卅八

吐血 卅

肝膽病證論 八十一

脾病證論 八十一

小腸病腹痛論 八十一

痢證論 八十一

瀉泄論 八十一

大便秘結論 八十一

霍亂證論 八十一

蛔蟲論 八十一

腎病證論 八十一

卷下

東西本草錄要以登

藥劑

補胃之劑

補火之劑

小兒暖胃之劑

補喉之劑

之劑

利小便之劑

止痛之劑

去痰之劑

之法

暖皮之法

去毒氣之法

潤皮

藥品

酸醃

橘櫟汁

磺強水

鹽強水

白礬

朴硝

蘇木

鹽

呢吵

啞囉

石粉

兒茶

蘇木

石櫚

油

丁香

香油

桂皮

生薑

胡椒

麝香

沒藥

煙草

樟腦

金雞

野菊

渣臘

巴豆

麻油

桃

黃連

罌粟

松香

苦白木

黃

茶

酒

硃砂

水銀

精

錡散

銅之劑

鉛之劑

叮叮伊蜜的

各

息

之劑

鐵之劑

信石

各

息

之劑

鐵之劑

信石

內科新說卷上

英國醫士合信氏著

江甯管茂材同撰

總論病原及治法

中土醫書方論浩繁、有一病而列方數十者、有一方而藥品十餘味者、有臆造病證、妄列治法、而實爲理之所無者、每論一病、必浮舉陰陽五行、纏繞不休、每用一藥、必以色香形味、分配臟腑、更或高談脈理、妄事神巫、臟腑功用、茫然不知、甚矣醫學之衰也、蓋中土風俗、平日視醫學爲末技、待醫士如賤工、及病時、則又倚之太切、責之太厚、服藥偶效、則曰此神醫也、一服不應、則曰此醫者之過也、因此醫者虛僞巧飾、心愈勞而術愈拙、羅

列十數味平淡無功力之藥、遇病輒投、以期無咎無譽、有矜奇
自表者、略用猛力之藥、則爲害更甚、總由不識病原、以病試藥、
非能以藥治病也、嘗試論之、醫之功能有三、一識致病之故、令
人於未病時、防護禁戒、可以免病、所謂上工治未病也、二審察
病狀、確知受病之處、取用良法、變通施治、期以奏效而止、三病
有不能療治者、設法減其病勢、使病者安然、無所患苦、此醫者
本分事也、受病之故、非一端可竟、今略舉數條、以見梗概、一因
身體虛弱、虛弱之故、或因食物少、或因失臥、或因房勞、或因汗
出太多、或因情志不遂、或病後失調、或水土不合、或居室過密、
不通風氣、或不通光、或光太濃、皆能令身虛弱、二因感受寒暑、

或觸冒東風、或爲戶牖縫中冷風所襲、或居穢溼之地、或本體

電氣爲外熱所引、

雷將作時、人每無精神、以此故也。

皆能致病、三因飲食不合、

蓋飲食精液、由吸管遞運、化血運養身體、食少則血弱、或食物

不合、或食時無定、皆能致病、四因勞心過多、如思慮經營、或讀

書過久、皆是、五因外傷、如傾壓跌打、湯火刀刃諸傷、皆是、六因

中毒、或誤食毒物、及服信石、水銀等毒藥入胃、或癩狗蛇蟲之

毒吮噬皮肉、或腐草朽木諸物霉爛化氣、有毒傳染於人、皆能

令毒氣入血、致病、七因臟腑有病、互相牽累、如胃不消化、則心

跳腦不安、肝病則累胃、肺病則累血、腦病則累各部位之類、

治病有三法、一審其致病之由、令改變習氣、如因於房勞者、使